

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（杭州市数字经济局）文件

杭经信投资〔2026〕99号

市经信局（市数字经济局）关于组织开展 2026年第五批杭州市工信领域项目申报工作 的通知

各区、县(市)经信局(经信科技局、科技经信局):

根据《杭州市具身智能机器人“强链补链”行动方案（2026—2027年）》（杭经信联装备〔2025〕134号）文件精神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2026年第五批杭州市工信领域项目申报工作。本次项目申报包括以下两类：具身智能机器人数据采购补助、示范应用场景申报，具体申报要求详见附件。

附件：2026 年具身智能机器人数据采购补助及示范应用场
景申报

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（杭州市数字经济局）

2026 年 10 月 27 日



附件

2026 年具身智能机器人数据采购补助 及示范应用场景申报

一、申报项目

（一）数据采购补助。

1. 申报条件。

（1）申报主体须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财务管理制度健全的企业，并从事具身智能机器人研发、制造或服务；

（2）企业信用良好，未被列入杭州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；

（3）要求 2026 年 2 月 1 日至 2026 年 10 月 30 日期间，申报单位采购非关联企业数据产品及数据服务，累计采购金额达到 5 万元及以上；

（4）企业采购的数据产品及数据服务用于具身智能机器人研发、训练相关环节。

2. 申报所需材料。

（1）2026 年具身智能机器人数据采购补助申请表（附件 1-1）；

（2）采购双方无投资关联证明材料；

（3）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盖章的专项审计报告。主要披露

企业在 2026 年 2 月 1 日至 2026 年 10 月 30 日期间相关数据产品及数据服务的采购情况，供应商注册地址，以及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，财务清单须包含相关采购合同信息、对应的发票信息等，以及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；

（4）企业营业执照；

（5）财政扶持情况说明（附件 1-2）；

（6）企业及其法定代表人的信用查询情况（信用浙江 <https://credit.zj.gov.cn/>）。

（二）示范应用场景。

1. 申报条件。

（1）申报主体须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财务管理制度健全的企事业单位；

（2）申报单位信用良好，未被列入杭州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；

（3）要求 2026 年 2 月 1 日至 2026 年 10 月 30 日期间，申报单位打造具身智能机器人（不含人形机器人）应用场景产生实际投入。

2. 申报所需材料。

（1）2026 年具身智能机器人示范应用场景申报表（附件 1-3）；

（2）具身智能机器人应用场景建设报告书（附件 1-4）；

(3) 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盖章的专项审计报告。主要披露场景建设单位在 2026 年 2 月 1 日至 2026 年 10 月 30 日期间的场景建设实际投入情况 (不含土地、厂房、旧设备等), 以及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;

(4) 企业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;

(5) 财政扶持情况说明 (附件 1-2);

(6) 申报单位及其法定代表人的信用查询情况 (信用浙江 <https://credit.zj.gov.cn/>)。

二、申报流程

(一) 申报材料。

本次项目申报采取线上和线下相结合的方式。申报单位网上申报请登录市经信局门户网站—杭州市企事通直报平台 (网址: <https://sxrc.jxj.hangzhou.gov.cn/shuzijingxin/hzQR/huiqi.htm>), 线上申报提交成功后, 须打印纸质件并盖章, 准备申报材料纸质版一式 2 份及相应电子稿。

纸质材料装订顺序: 申报书封面、目录、申报材料 (按申报所需材料清单顺序装订)。申报材料装订成册并加盖骑缝章, 正文采用标准 A4 纸张规格, 双面印刷。

(二) 材料报送。

市直单位申报材料直接提交市经信局高端装备处 (地址: 杭州市上城区解放东路 18 号市民中心 A 座 1204 室, 姜日朗, 057

1-85257119，邮寄务必使用 EMS）。

非市直单位申报材料提交所属区、县（市）经信部门。各区、县（市）经信部门对申报材料做好线上、线下审核，加强项目内容确认、申报资料形式审查、佐证材料核实和项目推荐等，确保网上申报材料与纸质材料一致，线上审核请登录杭州市工信专项资金项目管理系统（网址：<https://sxrc.jxj.hangzhou.gov.cn/support-library-platform/#/login>）。对初审通过的项目，汇总填写征集汇总表（附件 1-5），联合同级财政部门正式行文上报市经信局。

线上填报统一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10 日。纸质材料送达市经信局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15 日，逾期不再接收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未尽事宜，请联系市经信局高端装备处，联系人姜日朗，电话 85257119。申报网站技术支持：庄卫江，电话 18069436865。

- 附件：1. 2026 年具身智能机器人数据采购补助申请表
2. 财政扶持情况说明
3. 2026 年具身智能机器人示范应用场景申报表
4. 具身智能机器人应用场景建设报告书
5. 征集汇总表
6. 市直有关单位名单

附件 1

2026 年具身智能机器人数据采购补助申请表

一、单位基本情况			
单位名称			
注册地址	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	税务属地（区县市）	
法定代表人		法定代表人电话	
项目联系人		项目联系人电话	
二、项目基本情况			
数据产品及数据服务采购额（万元）			
申请补助金额（万元）			
项目主要内容及申请专项资金理由	（限 300-500 字）		
出具“专项审计报告”的事务所全称			
三、项目承担单位承诺			
<p>以上申报材料中所涉及内容真实完整。若出现问题，本单位愿承担责任。特此声明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单位负责人签名： 单位盖章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			
四、区、县（市）审核意见			
区、县（市）经信主管部门（公章）：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		区、县（市）财政主管部门（公章）： 由市和各区、县（市）按财政体制共同承担。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	

附件 2

财政扶持情况说明
(2023 年 1 月 1 日-至今)

企业名称:

单位: 万元

	扶持政策 类别 (国家、省、 市专项名称)	时间	项目名称	总投资	资助额	下达资金 文件文号
获得国 家、省、 市各类 财政资 助						
企业当 前正在 申报其 他各类 财政资 助						*
						*
						*
						*
						*
						*

注: 扶持政策类别按下达资金文件中的类别填写, 包括财政资助、奖励、补助等。

附件 3

2026 年具身智能机器人示范应用场景申报表

一、单位基本情况			
单位名称			
注册地址	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	税务属地（区县市）	
法定代表人		法定代表人电话	
项目联系人		项目联系人电话	
二、项目基本情况			
项目（场景）名称			
场景实际投入（万元）		申请补助金额（万元）	
项目主要内容及申请专项资金理由	（限 300-500 字）		
出具“专项审计报告”的事务所全称			
三、项目承担单位承诺			
<p>以上申报材料中所涉及内容真实完整。若出现问题，本单位愿承担责任。特此声明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单位负责人签名： 单位盖章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			
四、区、县（市）审核意见			
区、县（市）经信主管部门（公章）：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		区、县（市）财政主管部门（公章）： 由市和各区、县（市）按财政体制共同承担。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	

附件 4

具身智能机器人应用场景建设报告书

项目名称：_____

实施主体：_____（公章）

填报日期： 年 月 日

目 录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（项目名称、应用领域等）

二、建设主体基本信息（建设主体名称、地址、单位性质、联系人、单位简介等，如有合作共建单位，一并提供合作单位对应信息）

三、场景建设情况（建设期限、场景介绍、场景实施方案、技术指标及具体功能、经济效益/社会效益、建设投入情况、阶段验收情况等）

四、其他补充说明事项（如有可填写）

*注：括号内文字后期填写后删除。

征集汇总表

(一) 数据采购补助征集汇总表

序号	区县	申报企业	数据产品及数据服务 采购额（万元）	申请奖励金额 （万元）	企业联系人	手机

(二) 示范应用场景征集汇总表

序号	区县	申报单位	项目名称	场景实际投入 （万元）	申请补助金额 （万元）	单位联系人	手机

附件 6

市直有关单位名单

市发改委、市科技局、市教育局、市民宗局、市公安局、市民政局、市司法局、市财政局、市人社局、市规划与自然资源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建委、市投促局、市文广旅游局、市商务局、市综合执法局、市卫健委、市房管局、市园林文物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林业水利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卫健委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、市应急管理局、市审计局、市外办、市国资委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体育局、市统计局、市医保局、市机关事务管理局、市国动办、市邮管局、市气象局、市烟草局、市税务局、市海事局、市消防救援支队、市检验检疫局、钱江海关、杭实集团、国网杭州、中国联通杭州分公司、中石化杭州分公司、杭州商旅、华数集团、杭州地铁、杭州城投、杭州交投、杭州临空建设集团、中国移动杭州分公司、中国电信杭州分公司、中国铁塔杭州分公司、市邮政公司。

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（杭州市数字经济局）办公室 2026年10月27日印发
